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開明投資有限公司的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 UBA INVESTMENTS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開明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8)

聯合公佈

- (1)美建證券有限公司為及代表
要約人提出收購開明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
(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或同意將予收購者除外)之
強制無條件現金要約截止；
(2)要約之結果；
及
(3)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

要約人的聯席財務顧問



要約人的要約代理



美建證券有限公司

茲提述(i)開明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及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要約人」)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四日之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要約；及(ii)要約人及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要約已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該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聯合公佈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及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要約截止

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宣佈，要約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截止，且要約人並無進一步修訂或延期。

要約結果

緊隨完成後及於要約期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開始前，要約人及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持有、控制或指示532,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在本聯合公佈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1.84%。除該532,000,000股股份外，要約人及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概無於緊接要約期開始前持有、控制或指示任何股份及股份之權利。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即接納要約之最後日期及時間)，要約人已接獲股份要約項下涉及合共354,716,000股接納股份之有效接納，相當於本公司在本聯合公佈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7.89%。

經計及(i)要約人及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於要約期開始前已經持有之532,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在本聯合公佈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1.84%)；及(ii)股份要約項下涉及合共354,716,000股接納股份之有效接納(須待該等接納股份完成轉讓至要約人)(相當於本公司在本聯合公佈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7.89%)，要約人及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886,71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在本聯合公佈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9.73%。

要約結算

基於就要約下354,716,000股股份以要約價每股0.03港元獲有效接納，接納股份之已付或應付總現金代價為10,641,480港元。

就根據要約交出要約股份之現金代價(經扣除賣方有關接納要約的從價印花稅)股款，其已經或將會盡快但無論如何須不遲於(i)登記處收到就該等接納填妥之接納表格及相關所有權文件，以確保有關接納完成及有效當日；及(ii)要約於所有方面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當日(以較遲者為準)後七(7)個營業日，以平郵寄發予接納要約之股東(寄往相關接納表格所列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就根據要約接獲之有效接納而寄發應付金額股款之最後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下表載列本公司(i)緊隨完成後及於要約期開始前；及(ii)緊隨要約截止後及於本聯合公佈日期(經計及所收到的有效接納，並須待該等接納股份完成轉讓至要約人)之股權架構：

股東	緊隨完成後及於要約期開始前		緊隨要約截止後 及於本聯合公佈日期	
	股份 數目	概約% (附註1)	股份 數目	概約% (附註1)
要約人及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				
— 要約人	192,000,000	15.10	546,716,000	42.99
— Fung Fai	340,000,000	26.74	340,000,000	26.74
小計	532,000,000	41.84	886,716,000	69.73
公眾股東	739,732,200	58.16	385,016,200	30.27
總計	1,271,732,200	100.00	1,271,732,200	100.00

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

緊隨要約截止後及於本聯合公佈日期，待該等接納股份完成轉讓至要約人，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合共385,016,2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0.27%。因此，於本聯合公佈日期，本公司繼續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承董事會命
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鄭啟明

承董事會命
開明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周偉興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之成員包括主席及執行董事周偉興先生；執行董事鄭偉倫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漢標先生、郭明輝先生及郭婉琳女士。

董事對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有關要約人及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於本聯合公佈中表達的意見(要約人的唯一董事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周詳和審慎考慮後達致，及本聯合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要約人的唯一董事為鄭啟明先生，彼對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及賣方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知，於本聯合公佈中表達的意見(董事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周詳和審慎考慮後達致，及本聯合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